股票代码:000504　　股票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15-114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定于2015年12月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12月7日以邮件、短信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7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签署《房产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此次房产转让为关联交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胡小龙、石磊已回避表决。

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签署<房产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情请见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签署<房产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关于提议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情请见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2月9日

股票代码:000504　　股票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15-115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房产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拥有位于海南省海口市滨海新村海景湾大厦附楼的房产。为盘活存量资产,公司拟将部分闲置房产转让。本次房产转让交易受让方为公司控股股东湖南省国有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国投”),转让价格以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值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湖南国投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签署<房产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本次交易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签署本《房产转让协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借壳。

二、交易双方的基本情况

1、交易双方概况

(1)转让方(甲方):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石磊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城南西路3号
(2)受让方(乙方):湖南省国有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城南西路1号
企业性质: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陆小平
注册资本:33,282.06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与处置,企业资产重组、债务重组,企业托管、并购、委托投资,投资咨询、财务顾问;旅游资源投资、开发、经营(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书经营);经营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以上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的除外)。

湖南国投是1993年7月经湖南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专门从事国有资产投资、经营、交易、服务的国有独资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湖南国投资产总额为22.57亿元,2014年实现营业收入1.73亿元,净利润为1,435.55万元。

2、具体关联关系的说明

湖南国投通过信托计划委托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 79,701,655 股股份(持股比例25.58%),湖南国投为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国投为湖南财信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南财信”)全资子公司,湖南财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标的房产概况

项目名称	标的房产一	标的房产二
房产证号	海口市房权证海房字第409468号	海口市房权证海房字第20917号
房屋所有权人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单独所有
房屋坐落	海口市滨海新村588号海景湾大厦附楼西部12层	海口市滨海新村588号海景湾大厦附楼西部11层
登记时间	2015-06-29	2015-06-29
规划用途	非住宅	非住宅
建筑面积	935.35㎡	1403.35㎡
抵押情况	无	无

2、标的房产的评估情况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已对本次交易的标的房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开元评报字[2015]1-101号)。根据《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9月30日的具体情况如下(单位:元):

项目名称	标的房产一	标的房产二
账面净值	5,249,602.56	8,161,990.93
账面原值	5,937,538.00	9,231,581.00
评估净值	6,406,100.00	10,233,200.00

3、标的房产取得及现状

本次交易标的房产为2013年公司与海南省交行达成债务和解回购时取得(详情见2013年12月18日公司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76),公司对标的房产暂无后续开发计划。

四、协议主要内容

1、经双方协商,本次房产转让交易以《评估报告》的评估值为基准,标的房产一、房产二的转让价格合计为人民币16,639,300元。房产转让交易过程中发生的各项税费由甲、乙双方按照法律法规分别承担。

2、受让方应在《房产转让协议》签订之日起三日内向转让方支付房屋成交价款的80%,即13,311,440元。剩余款项在房产权属登记手续变更完成后三日内支付。

3、转让方在收到首笔款项三日内将房产按现状交付给受让方,并与受让方办理房产交接手续。房产相关风险责任自交付之日起转移;受让方在接收房产之日起,在规定的期限内办理权属变更登记手续;转让方予以配合。

4、《房产转让协议》经双方履行所需的相关审批程序、并签字盖章后生效。

5、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同业竞争、股权变化、高层人事变动情况和其他安排。

五、签署协议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房产转让的目的是为了盘活公司资产。若本次交易能在2015年度完成,预计将增加公司2015年度非经常性收益(按该部分资产成交金额减去账面净值并扣除相关税费)约270万元(最终以审计口径为准)。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15年年初至披露日,除本次交易外,公司未与湖南国投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1、公司已将本次交易事宜事先与独立董事进行沟通,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先认可,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关联交易目的是为了盘活存量资产,符合公司转型进军生物医疗健康产业的长远发展目标,且交易价格为经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的评估值,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协议的审批程序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已审议通过,尚需获得股东大会批准。

湖南国投尚需就本次交易向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备案。

九、备案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文件、《房产转让协议》、《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 年 12月 9 日

股票代码:000504　　股票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15-116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方式: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12月25日下午14:50。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12月24日-2015年12月2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24日下午15:00至2015年12月25日下午15:00中的任意时间。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本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出席对象:

1)截止2015年12月2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6、会议地点:长沙市天心区城南西路3号财信大厦11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名称:

关于签署《房产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的内容详见2015年12月1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及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格式、内容见本通知附件)和证券账户卡。

3)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请于2015年12月24日17:00前,将签妥的《授权委托书》传真至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备查(会场正式报到时出具相关原件)。

4)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5年12月23-24日(9:00-11:30,13:30-17:00)。

3、登记地点:长沙市天心区城南西路3号财信大厦13楼,邮编:410015。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有关网络投票相关事宜具体说明如下:

1、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04

2)投票简称:南华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12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南华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提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提案1,2.00元代表提案2,依次类推。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2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元代表对议案2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①,2.02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②,依此类推。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表1:股东大会提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提案序号	提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提案	全部提案	100
提案一	关于签署《房产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0

表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2月24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12月25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提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提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提案,视为弃权。

五、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电话:0731-85196775;传真:0731-85196775。

2、会议费用:食宿交通费等由股东自理。

六、备查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2月9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2、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文件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25日召开的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进行表决。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同意、反对或弃权,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单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户:　　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对下述提案表决如下:

提案序号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总提案	全部提案			
提案一	关于签署《房产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附件2:

提案一:关于签署《房产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目前正积极转型进军生物医疗健康产业,为盘活存量资产,公司拟将部分闲置房产进行转让。此次拟转让的房产位于海南省海口市,受让方为公司控股股东湖南省国有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国投”),转让价格以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值为准,即人民币16,639,300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湖南国投为公司控股股东,此次交易为关联交易。

此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2.2条,此议案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请各位股东审议。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9日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签署<房产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制度》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关于签署<房产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以下简称“上述议案”)进行了审阅。基于我们的独立判断,现就上述议案所涉及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认真审阅了上述议案及相关资料,事前认可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是盘活存量资产,符合公司转型进军生物医疗健康产业的长远发展目标。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特出具此独立意见。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强　王咏梅　徐仁和
2015年12月9日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签署<房产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事前认可的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制度》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认真阅读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关于签署<房产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出具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关联交易目的是为了盘活存量资产,符合公司转型进军生物医疗健康产业长远发展目标,且交易价格为经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的评估值,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强　王咏梅　徐仁和
201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600068　　股票简称:葛洲坝　　编号:临2015-075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12月9日,本公司接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通知,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将于2015年12月10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上市(股票代码:3996)。

本公司境内投资者如需了解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的进一步信息,请参考香港联交所网站http://www.hkexnews.hk。

特此公告。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002749　　证券简称:国光股份　　公告编号:2015-040号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7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刘刚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刘刚先生将与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特此公告。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12月9日

附件:

刘刚,男,1975 年出生,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1996 年进入本公司,历任公司研发部田间试验组分析员、公司研发部广告制作室技术员、公司质管部技术员、作物技术部技术经理。现任公司监事、园林项目销售部技术经理。

股票简称:曙光股份　证券代码:600303　编号:临2015-033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产销数据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11月产销数据快报如下:

单位:辆

		产品名称	月度对比			年度对比		
			本月	去年同期	增减%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增减%
产量	整车	客车	535	289	85.12%	1831	2229	-17.86%
		皮卡	874	854	2.34%	8534	11725	-27.22%
		SUV	6	54	-88.89%	728	2736	-73.39%
		特种车	105	142	-26.06%	1185	1343	-11.76%
		合计	1520	1339	13.52%	12278	18033	-31.91%
		其中:新能源客车	332	0	-	780	17	4488.24%
	汽车零部件	车桥(只)	85716	58362	46.87%	680631	612495	11.12%
销量	整车	客车	405	292	38.70%	1783	2285	-21.97%
		皮卡	993	1092	-9.07%	9097	11878	-23.41%
		SUV	56	132	-57.58%	893	2822	-68.36%
		特种车	100	145	-31.03%	1224	1612	-24.07%
		合计	1554	1661	-6.44%	12997	18597	-30.11%
		其中:新能源客车	332	0	-	780	14	5471.43%
	汽车零部件	车桥(只)	79541	56384	41.07%	669213	625538	6.98%
		其中:车桥(自配)	3803	1882	102.07%	26836	28445	-5.66%

注:本表为产销快报数据,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601118　　证券简称:海南橡胶　　公告编号:2015-043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旱灾保险赔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今年上半年,由于海南省持续高温干旱,公司部分分公司的橡胶树黄叶或落叶。(详情请见公司2015年6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海南橡胶关于近期干旱对公司影响的公告》)。根据公司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签订的《海南橡胶2015年橡胶树综合保险统保项目保险协议书》,经公司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查勘定损,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确定此次赔付金额为39,843,646元。截至2015年12月8日,上述款项已全部到账。

特此公告。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600128　　股票简称:弘业股份　　编号:临2015-059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王跃堂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因个人原因,王跃堂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

因王跃堂先生为会计专业独立董事,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之前,王跃堂先生仍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

王跃堂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认真履职、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王跃堂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000553(200553)　　证券简称:沙隆达A(B)　　公告编号:2015-59号

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8月5日开始起停牌,公司分别于2015年8月5日、2015年8月12日、2015年8月19日、2015年8月26日、2015年9月2日、2015年9月10日、2015年9月17日、2015年9月24日、2015年10月8日、2015年10月15日、2015年10月22日、2015年10月29日、2015年11月5日、2015年11月12日、2015年11月19日、2015年11月26日和2015年12月3日发布了《因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35)、《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37)、《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38)、《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39)、《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40)、《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41)、《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42)、《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43)、《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44)、《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46)、《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及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49)、《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51)、《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53)、《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55)、《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56)、《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57)和《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58)。

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为向控股股东之关联方及第三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标的资产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在以色列的下属企业ADAMA Agricultural Solutions Ltd.(以下简称“ADAMA”),该公司从事农作物保护业务,与本公司业务具有很强的互补性。交易对手方为中国农化新加坡公司和持有标的资产的另一以色列股东Koor Industries Ltd.(“KOOR”)。

公司已就其目前阶段所获知的交易初步信息进行了公告,详见公司于2015年11月12日发布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55)。

目前,公司正在积极组织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等相关中介机构对重组标的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各项工作正在紧张、有序地推进中。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10号——重大资产重组》(2015年5月修订)等有关规定,根据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15-098号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 2015年11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定于2015年12月15日(星期二)召开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现将召开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事项作如下提示性公告:

一、会议的召开

1.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会议召开时间:

2015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12月15日(星期二)下午15:0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12月14日-2015年12月1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14日15:00至2015年12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 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平云路163号广电中心A塔三楼会议中心

4.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5. 股权登记日:2015年12月8日(星期二)

二、参加会议的对象

1.2015年12月8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并可以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出席会议和参加决议,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三、参加会议的方式

1. 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四、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控股子公司北京摩诘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申请在新三板挂牌的议案;

以上议案主要内容见公司于2015年10月1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关于控股子公司北京摩诘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申请在新三板挂牌的公告》。

五、现场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请在2015年12月11日(星期五)下午17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5. 登记时间:2015年12月11日(星期五)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30;

6. 登记地点:广州市科学城海云路88号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六、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2月15日上午9:30 至11:30,下午13:00 至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买入股票的程序操作。

2. 投票代码:362465;投票简称:海格投票

3.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输入证券代码:362465;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每一议案以相应的价格进行申报;

序号	议 案	对应申报价格
议案一	关于控股子公司北京摩诘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申请在新三板挂牌的议案	1.00

【注】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4)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注意事项

(1)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

1、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 //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帐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 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14日15:00至2015年12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七、其他事项

1. 联系方式

联系人:谭伟明、朱兆龙

联系电话:020-38699138

传真:020-82085120

邮政编码:510663

2. 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4.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遭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2月9日

附件:

授　权　委　托　书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15年12月15日下午在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平云路163号广电中心A塔三楼会议中心召开的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序号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控股子公司北京摩诘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申请在新三板挂牌的议案			

(注:请对每一表决事项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选择同意、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姓名(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　托　人　签　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　托　日　期:

注:法人股东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15-099号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全资子公司广州有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注销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格通信”或“公司”)分别于2015年4月22日和2015年6月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广州有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司2015-036号及2015-050号公告)。为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效率,使管理层次更加精益化,公司决定注销全资子公司广州有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近日,公司分别收到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黄埔分局(穗)登记内销字[2015]第12201512020082号企业核准注销通知书、广州市组织机构代码管理中心下发的组织机构代码及代码证核准注销通知书、广州市黄埔区地方税务局下发的埔税通[2015]12648号《税务事项通知书》(注销税务登记通知)、广州市黄埔区国家税务局下发的穗黄国税税通 [2015]29762号 《税务事项通知书》(注销税务登记通知),准予注销广州有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完成后,不会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000707　　证券简称:双环科技　　公告编号:2015-082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八届十一次董事会通知于2015年11月29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5年12月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进行。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为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9人。

4.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事项的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编号:2015-083。

特此公告。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日

证券代码:000707　　证券简称:双环科技　　公告编号:2015-083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经公司八届十一次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